



1. 物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強束油
其他名稱：--
產品型號：PR1232
製造商：日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商地址：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88 巷 50 號
製造商電話：+886-7-6075135
緊急連絡電話：+886-7-6075135

2. 危害辨識

物品危害分類：無(NFPA FIRE = 1)
標示內容： 1. 象徵符號：無 2. 警示語：無 3. 危害警告訊息：無 健康危害效應：危害程度與接觸量、接觸時間、急救速度與處理措施及處理程度有關。 與器官接觸後可能造成的症狀： 眼睛：引發搔癢或刺激。 皮膚：引起皮膚不適。 吸入：引起噁心、頭暈。 食入：無此有效數據。 環境影響：無此有效資料。 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接觸高溫可能產生有害油滴霧。 特殊危害：沒有顯著特殊危害。 4. 危害防範措施： a. 遠離引燃品—嚴禁煙火、高熱、電源、氧化劑。 b. 避免吸入氣體、蒸氣、煙氣、霧氣。 c. 視現場情況需要，戴耐化學品之安全護目鏡、長手套及防有機溶劑口罩。 d. 衣服經污染立即脫掉，不得誘導嘔吐。

3. 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

物質成份名稱：	CAS Number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礦物油	8042-47-5	≤ 89.0 %
潤滑劑	61789-99-9	≥ 10.0 %
抗氧化劑	36878-20-3	≥ 1.0 %

4. 急救措施

眼睛接觸：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並翻開眼皮確保沖洗乾淨，若仍感覺不適，請立即就醫治療。
皮膚接觸：解開受污染物件，用肥皂及清水徹底清洗（至少 15-20 分鐘）直到沒有殘留。如出現症狀應送醫治療。
吸入：移動至新鮮空氣處，以氧氣救生器或類似設備實施人工呼吸，如出現症狀需立即送醫。
食入：如誤吞食本產品禁止催吐，並尋求專業醫療諮詢。如有嘔吐現象發生或失去意識，不可給予口服物，並立即送醫治療。

5. 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器：水、乾粉、二氧化碳、泡沫滅火器。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一般之燃燒產生二氧化碳及氮氧化物，未完全燃燒會產生一氧化碳。



特殊滅火程式：

救火人員須穿戴防護具呼吸器，在上風處救火

停止物料的外泄流動並使用滅水劑，隔離外泄區所有的火源。如果沒有發生危害的可能，進入災區儘量移開儲蓄容器

用水霧冷卻災區附近之容器直至火撲滅

請注意此物料易與氧化劑反應

避免吸入高溫燃燒產生之有害氣體

注意不得以高壓水柱直接噴射洩漏之物料

儘量使用自動或固定式滅火設備滅火，人員避免進入災區；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應攜帶適當防護裝置或個人自控式呼吸設備。

6. 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注意事項：當霧滴產生時，人員須配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參考八），方可進行洩漏處理。

環境注意事項：若沒有危險時，停止液體之洩漏，移除火源。使非工作人員快速離開，隔離危害區域及禁止閒人進入。進入密閉空間之前，需先充分通風。察看有關暴露控制/個人防護之預防措施，進一步預防包括對空氣、土壤、地面水、或地下水等之污染。

清理方法：先移除附近之火焰。

少量之洩漏：用砂粒或其他非易燃燒物料吸收物質。將洩漏油料收集在適當之容器內。

大量之溢漏：築堤防作為以後之處置。

如可行時，移除受污染之土壤。對於大量溢漏之處置，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及相關規定之程式處理。

7.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蒸氣可由呼吸進入肺部、切勿接觸眼睛、皮膚、或衣物等。切勿吸入蒸氣、油霧、油煙或塵埃等。穿著保護之設備或外套如下節“暴露預防措施”所述，操作後儘量清洗乾淨。遭污染之前物再使用前，必須清洗乾淨。使用或儲存本物質，切勿靠近明火、火花、或高熱表面及必須在通風良好之地方。

儲存：

儲槽及作業場所要合乎目前法規規定

存於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

保護容器及管線勿受撞擊或損壞，遠離易燃物

貯存於合格之安全容器內

不使用時容器應加蓋並保持緊密

與不相容物質分開儲存

8. 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使用適當之排氣設備，以保持空氣中油霧滴濃度低於建議之暴露標準。

危害物質成分：可吸入部分霧滴

容許濃度限：a. TWA：5 mg/ m³ b. STEL：5 mg/ m³

呼吸防護：除非通風良好，足夠保持空氣中的濃度低於以下暴露濃度標準，否則戴上認可的呼吸防護口罩。

50 mg/m³：防高效濾罐式面罩、供氣式面罩；

125 mg/m³：供氣式面罩、附高效濾罐之全罩型面罩；

250 mg/m³：附高效濾罐之全罩型面罩、全罩式供氣面罩、全罩式自控式呼吸器、附高效濾罐之高性能全罩型面罩；

2500 mg/m³：正壓式供氣面罩

眼睛防護：不要讓此油料進入眼睛，戴防噴濺化學護目鏡。在緊鄰工作區域提供緊急洗眼設備

手部防護：戴適當的防化學品手套

皮膚及身體防護：穿適當的防化學品衣服，且立即移除任何在衣服上的化學品



9. 物理及化學性質

物質狀態：液體	pH (4.76 %)：不適用
顏色：淺棕色	蒸氣密度：不適用
氣味：些許	溶解度：不溶於水
黏度：70 - 85 / 100 - 120 / 140 - 160 cSt	揮發速率：無資料
閃火點（開口）：≥ 200 °C	蒸氣壓：無資料

10. 穩定性及反應性

穩定性：常溫常壓下穩定，不會發生聚合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避免和高熱、火花、明火、其他著火性物質、不相容物接觸。
應避免之物質：避免和強氧化劑接觸，會引起火災與爆炸之危害。
危害分解物：高熱分解成碳氧化物與各種有機物。

11. 毒性資料

急毒性
吸入：吸入加熱產生的霧滴，會使人感到不舒服，但通常不會危害呼吸道
皮膚：會造成濕疹性皮膚炎、毛囊炎、粉刺、膿胞及黑變病。有時會導致某些人的皮膚對石油產生過敏
眼睛：刺激眼睛
食入：可能會引起腸胃不適，如：腹瀉等
局部效應：無此有效資料
致敏感性：無此有效資料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吸入：重複或長期吸入可能引起肺纖維化、脂質性肺炎、脂質性肉牙腫
皮膚：重複或長期接觸可能引起皮膚脫脂、皮膚炎和急性相同症狀
眼睛：重複或長期接觸可能引起結膜炎
食入：無此有效資料
特殊效應：無此有效資料

12. 生態資料

可能之環境影響：無此有效資料。
生物蓄積性：可能對水生生物產生長期持續的有害影響。

13. 廢棄處置方法

1. 將受污染之物質裝入可丟棄之容器，其丟棄方式依相關法規要求辦理。
2. 依據最新版「廢棄物清理法」及其他相關廢棄物法規處置。
3. 若可能設法將廢棄品回收再利用。
4. 量少時用吸油紙擦拭後，送焚化爐。

14. 運送資料

國際運送規定：無此有效資料
聯合國編號：尚未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公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無此有效資料



15.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 危害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
2. 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
3. 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質容許濃度標準
4.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5. 廢棄物清理法
6. 專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7. 道路運輸危險性物品管理規定
8.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
9.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16.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OHS 11250；相關原料 SDS；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寬標準

製表單位：日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版本：V.1.1.1

發行：2023 / 07 / 11

備註：以上資料本公司判定是正確的且是目前所擁有的最佳資料，並且以善盡告知的責任，其內容僅適用於本產品；本文件提供給使用本產品的人所應有的基本安全知識，但是並不保證操作者操作的正確性，亦不負擔任何法律上之責任；於特定用途時，使用者應依其自己之需求與條件，決定本數據之適用性與使用範圍。